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的 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 12.514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专项经费共计 12.514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2.51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辖区 18 个村（社区）25028 名村民自

治、村务公开、政策宣传活动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方面的经费及各项相关支出。主要支出有党建宣传，基层政权建设和宣传等。主要服务于全镇居民，开展三农，扶贫，镇区建设和基本设施的保障。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村民自治工作完成率、党建、组织、宣传等工作的完成率、基层组织建设完成率 100%。我镇按照年初制定目标实行，完成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等经济支出。

（2）质量指标：村民自治工作符合管理要求，党建、组织、宣传等工作符合考核要求。完成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保障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高效运转，我镇基本完成年初制定目标。

（3）时效指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镇及时完成目标。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年初安排12.514万元，财政下拨12.514万元，现已全部支付。其中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共12.514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稳步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

(2) 可持续影响：基层组织的可持续性保持长期稳定。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基层组织和政权建设专项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基层组织和政权建设的满意度为 $\geq 90\%$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的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项目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并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4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的 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 10.0112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 10.0112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0.011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辖区 15 个村的经济建设与服务方面的经费及各项相关支出。主要内容新时代文明实践、民族团结、产业结构、乡村振兴、群众的文化活动和安全等宣传及制作；，

为本镇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提供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同时促进政府及群众之间的关系，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切实解决我镇居民实实在在的问题。提高我镇所有居民的幸福指数。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资金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完成率、乡村振兴管理工作完成率、壮大村集体工作完成率、村乡建设工作计划完成率、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完成率达100%，基本完成制定任务。

（2）质量指标：各村和社区在基层工作的最前沿，是党和政府与群众联系的桥梁和纽带。年初计划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验收合格率、乡村振兴工作考核合格率、壮大村集体工作验收合格率、村乡建设工作验收合格率、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验收合格率达98%，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3）时效指标：预计年底及时完成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我镇及时完成目标。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资金年初安排10.0112万元，财政拨付10.0112万元，现已全部支付。其中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经费10.0112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社会效益：稳步增加基层治理能力。
- (2) 社会效益：显著提升经济建设与服务能力。
- (3) 可持续影响：长期为经济社会的发展产生影响。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经济建设与服务建设专项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经济建设与服务的满意度为 $\geq 91\%$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经济建设与服务建设项目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5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 12.514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 12.514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2.51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辖区 15 个村的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方面的经费及各项相关支出。主要内容整治农村环境，维修镇区基本设施，宣传制作安装等各项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工作，让广大

群众保护环境，维护共同家园，为本镇城镇及农村居民提供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 年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资金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 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年初制定环境卫生整治覆盖 15 个行政村，环境生态保护工作完成率达 100%，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2）质量指标：年初计划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符合管理要求、环境生态保护工作符合管理要求，环境生态违法事件发生数 0 次，基本完成目标。

（3）时效指标：2023 年底已完成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我镇及时完成目标。

（4）成本指标：2023 年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年初安排 12.514 万元，财政拨付 12.514 万元，现已全部支付。其中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各项工作经费 12.514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有效提升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2）生态效益指标：空气质量优良保持安全 PM 值内。

（3）可持续影响：对建设美丽乡村发挥作用，长期坚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的满意度为 95%，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项目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5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8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 经费的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大水坑镇 2023 年度大水坑镇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经费 12.514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整治燃油费、铲车维护，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包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深

入开展工矿企业、建筑工地、道路交通、食品安全整治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杜绝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年我镇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经费12.514万元，于2023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12.51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2023年辖区15个村的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方面的经费及各项相关支出。主要内容是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维修镇区基本设施，宣传制作安装，促进团结发展，建设共同家园，为本镇城镇及农村居民提供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资金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年初制定综治治理工作完成率、民族团结

工作完成率、社会管理工作完成率、平安乡镇工作完成率、信访工作完成率达 100%，基本完成目标。

(2) 质量指标：各村和社区做为基层工作的最前沿，是党和政府与群众联系的桥梁和纽带。年初计划综治治理工作验收合格率、平安乡镇创建验收合格率、信访工作考核验收合格率达 100%，社会矛盾排查调解率达 98%，社会治安事件较上年下降，基本完成目标。

(3) 时效指标：2023 年底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4) 成本指标：2023 年我镇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经费年初安排 12.514 万元，财政拨付 12.514 万元，现已支付 12.514 万元。其中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各项工作经费 12.514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宣传教育普及人数 25028 人，提升农民法制意识逐步提升，人民群众社会安全感进一步加强，社会管理能力显著提升。

(2) 可持续影响：通过宣传让群众安全意识，为村民创造社会治安优的环境。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情况满意度为 $\geq 90\%$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我镇社会管理创新与综合治理项目资金，达到了绩

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4**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 12.514 万元；主要用农业与农村建设各项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 12.514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2.51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辖区 15 个村的农业与农村经济方面的

经费及各项相关支出。主要内容宣传制作安装，宣传乡村振兴发展战略布局，加强文化振兴建设，让广大群众知政策，知发展动态，共同发展农村经济，让村民增收。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经费资金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年初制定各项农业与农村管理任务完成率达100%，基本完成目标。

（2）质量指标：符合农业与农村管理质量要求，基本完成目标。

（3）时效指标：2023年底已完成农业与农村建设各项工作及时完成，我镇及时完成目标。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经费年初安排12.514万元，财政拨付12.514万元，现已支付12.514万元。其中农业与农村管理工作经费12.514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持续增强农业农村发展。

（2）可持续影响：农业与农村建设持续发挥的作用，长期坚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工作的满意度为 $\geq 92\%$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农业与农村经济建设项目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5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机关后勤运行补助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机关后勤运行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机关后勤运行补助 1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关食堂，以及单位后勤各项支出。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机关后勤运行补助 10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我镇职工干部后勤保障，主要内容保

障单位机关食堂，以及单位后勤各项支出，解决职工干部的后顾之忧。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机关后勤运行补助经费资金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机关灶用餐人数90左右，确保每日按时提供三餐。

（2）质量指标：食品安全问题发生次数为0次。

（3）时效指标：为单位职工及时供餐。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机关后勤运行补助经费年初安排10万元，财政拨付10万元，现已全部支付。其中机关后勤运行成本10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提高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幸福感，显著增强。

（2）可持续影响：为职工工作期间的日常饮食提供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机关后勤运行补助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职工干部对机关后勤运行补助的满

意度为 $\geq 94\%$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机关后勤运行补助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7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路灯管理维护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路灯管理维护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路灯管理维护 1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大水坑街道路灯电费及水冲式公厕、旱厕电费，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构建资源节约型、环保友好型政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路灯管理维护 15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辖区的路灯管理维护方面的经费及各

项相关支出。主要内容支付大水坑街道路路灯电费及水冲式公厕、旱厕电费，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构建资源节约型、环保友好型政府。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路灯管理维护经费资金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维护路灯468个。

（2）质量指标：路灯照明率、有效使用率达96%，基本目标完成。

（3）时效指标：预计年底路灯管理维护及时完成。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路灯管理维护经费年初安排15万元，财政下达15万元，现已支付15万元。其中：路灯管理维护15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效果显著。

（2）可持续影响：为群众夜晚出行提供便利并长期坚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路灯管理维护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路灯管理维护的满意度为94%，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路灯管理维护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7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的 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3〕86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 117.5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我镇开展的各项工作中的资金需求，同时鼓励各村（社区）更加有动力的开展工作，以此鼓励将各项工作干到前面，发挥出作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下达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 117.5 万元，于 2023 年通

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17.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项目以奖代补资金，为我镇发展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利保障。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 年我镇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 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维护政治稳定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社区）一等奖 5 个村、维护政治稳定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社区）二等奖 5 个村，全部拨付到位。

（2）质量指标：重点工作完成率保持 100%，基本完成目标。

（3）时效指标：预计年底完成项目的实施和支付，我镇及时完成目标。

（4）成本指标：2023 年我镇下达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安排 117.5 万元，现已支付 117.5 万元。用于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以奖代补资金 14.5 万元、落实效能目标责任制考核项目工作任务成绩突出的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 103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激励 15 个行政村争创先进行政村。

(2) 可持续影响：项目资金增减幅度长期保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我镇效能目标奖励的满意度为 $\geq 94\%$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我镇下达 2022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成绩突出的乡镇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8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8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 15.1 万元。主要用于镇区及农村公共厕所的日常维修、清洁费、水电费等支出。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 15.1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5.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镇区及农村公共厕所的日常维修、清洁费、水电费等支出。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镇区水冲式厕所4个，行政村水冲式厕所2个，旱厕11个。

（2）质量指标：厕所正常使用率率达100%，农村公共厕所365开放，基本目标完成。

（3）时效指标：农村公共厕所及时运行维护。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年初安排15.1万元，财政下达15.1万元，现已支付15.1万元。其中：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15.1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效果显著。

（2）生态效益：有效减少粪污污染物。

（3）可持续影响：公共厕所使用年限最大化。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的满意度为95%，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

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1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8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禁牧工作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禁牧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禁牧工作经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禁牧宣传、监督检查、考核验收等。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禁牧工作经费 15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1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禁牧宣传、监督检查、考核验收等。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禁牧工作经费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禁牧工作完成率达100%，禁牧督查全覆盖。

（2）质量指标：禁牧覆盖率达100%，被检查通报次数计划0次，全年实际通报8次，因2023年开展禁牧专项治理以来，全面加强了禁牧管理工作，通过此次专项治理所暴露出的问题，今后将根据问题找出短板进一步加强禁牧管理工作。

（3）时效指标：禁牧各项工作及时完成。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禁牧工作费用年初安排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万元，自筹资金10万元。财政下达15万元，现已支付14.9950万元。其中：禁牧工作费用14.995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草原生态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2）生态效益：植被恢复情况，效果显著。

（3）可持续影响：禁牧管理工作的可持续。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禁牧工作费用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禁牧工作的满意度为 $\geq 90\%$ ，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禁牧工作费用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

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89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8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行政执法工作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大水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执法各项工作，完成法治宣传，监督检查等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社会经济有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5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行政执法各项工作费用。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年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有责投诉次数 0 次，加强执法工作的规范性，基本目标完成。

（3）时效指标：执法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4）成本指标：2023年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年初安排 5 万元，财政下达 5 万元，现已支付 5 万元。其中：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5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宣传教育普及 25028 人，社会法治意识，显著增强，违法案件较上年下降。

（2）生态效益：执法机制的可持续性，违法案件的整改落实率 100%。

（3）可持续影响：群众对行政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geq 92\%$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行政执法工作经费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行政执法工作的满意度为 93%，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我镇行政执法工作经费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3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8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的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大水坑镇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精神，县财政局下达我镇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民兵应急分队应急救援训练、救灾救急、征兵等各项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 2.5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基层民兵应急分队应急救援训练、救

灾救急、征兵等各项工作。

3.资金管理情况。

2023 年我镇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 号）文件，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应急救援计划完成率、训练完成率、征兵工作完成率达 100%。

（2）质量指标：应急救援训练合格率达 100%，征兵工作符合规定要求，基本目标完成。

（3）时效指标：民兵应急工作及时完成。

（4）成本指标：2023 年我镇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年初安排 2.5 万元，财政下达 2.5 万元，现已支付 2.5 万元。其中：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 2.5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维护乡镇治安，效果显著，加强国防建设。

（2）可持续影响：应对突发性灾害事件的保障能力，长期加强。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开展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路灯管理维护的满意度为 92%，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镇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资金，达到了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制定更全面的计划和方案，提高资金的实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4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盐池县大水坑镇石油博物馆布展及室内装 修 EPC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结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大水坑镇2017年特色小镇工程建设项目监理费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2023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盐财预（公共预算）〔2023〕119号）文件精神，大水坑镇石油博物馆布展及室内装修EPC项目下达资金45.10241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大水坑镇石油博物馆布展及室内装修EPC项目实际到位资金45.1024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已支付 45.10241 万元，其中项目资金 45.10241 万元，主要用于大水坑镇石油博物馆布展及室内装修项目尾款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 45.10241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 45.10241 万元，已到位县财政资金 45.10241 万元，以实际支付资金 45.10241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大水坑镇石油博物馆布展及室内装修项目尾款支出。

(2)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工程完成及时率达 100%。

(4) 成本指标：工程成本金额 451024.1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提升小城镇服务综合实力。

社会效益指标：增加城镇公共服务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施设备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评价居民满意度为 98%。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6 分。

(二) 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0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盐池县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工程建 设项目监理费绩效自评的总结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工程建设项目监理费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盐财预（公共预算）〔2023〕119号）文件精神，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工程建设项目监理费下达资金 19.87969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工程建设项目监理费实际到位资金 19.8796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已支付 19.87969 万元，其中项目资金 19.87969 万元，主要用于长庆路道路、友谊路道路、英才街道路 3 个项目监理费用支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 19.87969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 19.87969 万元，已到位县财政资金 19.87969 万元，以实际支付资金 19.87969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为长庆路道路、友谊路道路、英才街道路 3 个项目监理。

（2）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为 100%。

（3）时效指标：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4）成本指标：工程成本金额 198796.9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改善镇区街道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商贸物流小镇整体环境质量，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施设备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评价居民满意度为 97%。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5 分。

(二) 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0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3 号楼维修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结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3 号楼维修工程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盐财预（存量）〔2023〕101号）文件精神，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3 号楼维修工程项目下达资金 1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3 号楼维修工程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5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已支付 100 万元，其中项目资金 100 万元，目前该项目已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 180.150371 万元，尚有工程款缺口 80.150371 万元、设计等前期费用 2.34 万元，待财政资金拨付到位支付尾款。主要用于外墙改造 1610.87 平方米，更换窗户 461.3 平方米，安装一体化卫生间 93 个，更换木门 100 樘，内墙面喷乳胶漆 8400 平方米及水电等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 2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 200 万元，已到位县财政资金 100 万元，以实际支付资金 100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缺口资金待县财政拨付到位后，一次性支付工程尾款。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3 号楼维修工程项目，计划对外墙面改造 1610.87 平方米，更换窗户 461.3 平方米，安装一体化卫生间 93 个，更换木门 100 樘，内墙面喷乳胶漆 8400 平方米及水电等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2)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年度内完成建设工作。

(4) 成本指标：3号楼维修工程成本金额 180.15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改善干部职工生活工作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政府整体环境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施设备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评价村民满意度为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该项目到位资金 100 万元，初设预算为 200 万元，审定金额为 180.150371 万元。因公开招标施工单位中标价 175 万元，致使与初设预算资金有偏差。下一步，我们将转变观念、创新手段，逐步健全工作职责、工作规划、工作流程等一系列内部制度，持续强化和完善项目建设过程，全力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业务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6 分。

(二) 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0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盐池县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街头公园及长庆路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的总结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街头公园及长庆路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盐财预（公共预算）〔2023〕119号）文件精神，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街头公园及长庆路工程建设项目下达资金 18.73794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大水坑镇 2017 年特色小镇街头公园及长庆路工程建设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8.7379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已支付 18.73794 万元，其中项目资金 18.73794 万元，主要大水坑镇中心广场 LED 电子显示屏采购项目工程、中心广场石油主体大型景观雕塑采购项目工程、特色小镇挡车石采购项目、街道等基础设施采购项目尾款支付。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 18.73794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 18.73794 万元，已到位县财政资金 18.73794 万元，以实际支付资金 18.73794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水坑镇中心广场 LED 电子显示屏采购项目工程、中心广场石油主体大型景观雕塑采购项目工程、特色小镇挡车石采购项目、街道等基础设施采购项目尾款支付。

(2)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工程完成及时率达 100%。

(4) 成本指标：工程成本金额 187379.4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改善镇区街道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商贸物流小镇整体环境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施设备持续使用年限 ≥ 5 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评价居民满意度为 97%。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5 分。

（二）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0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监测对象产业扶持项目 绩效自评的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监测对象产业扶持项目进行了自查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调整下发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盐财(农)指标〔2023〕419 号）文件要求，下达大水坑镇 2023 年监测对象产业扶持项目资金 3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大水坑镇 2023 年监测对象产业扶持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和支付进度要求，已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支出 2.85 万元，主要对两户监测对象的产业进行扶持。其中，一户兑付产业补贴、另一户托管扶持资金。资金支付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闽宁协作资金管理办>》（宁财（农）发〔2021〕507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等制度规范，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安排资金 3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85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剩余项目资金 0.15 万元，已上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数量指标：监测对象帮扶户数 2 户。
- （2）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为 $\geq 95\%$ 。
- （3）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前。
- （4）成本指标：托管/补助资金 ≤ 15000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经济效益：受益农户户均增收 ≥ 1500 元。
- （2）社会效益：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和发展信心。
- （3）可持续影响：稳步提升受益农户收入。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居民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村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100%，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大水坑镇 2023 年监测对象产业扶持项目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表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方面的培训工作，更新业务知识、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 100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下一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2023 年监测对象产业扶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0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的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大水坑镇 2023 年大水坑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年度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六、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3〕137 号）文件，县财政局下达我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大代表学习培训、考察调研、议案建议征集等活动开展，使人大代表工作更好接地气、查民情、聚民智、惠民生。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共 5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大水坑镇人大代表活动相关方面支出。主要内容是组织召开人代会的各项支出，组织统一学习培训、考察调研、督查检查和征集议案建议，有效有力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切实解决群众关切问题。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 号）文件要求，严格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和财务人员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 2023 年人大代表活动计划表，完善 18 个村（社区）人大代表活动室，组织代表学习培训、观摩调研、意见建议征集座谈。全年人大代表活动完成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人大代表活动符合规定要求。

时效指标：人大代表完成工作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2023 年我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年初安排 5 万元，财政拨付 5 万元，现支付 1.044 万元。其中购买人大主席团会议家具 3000 元，人大联谊活动 2866 元，人大下乡租车宣传 4178 元。

4、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发挥人大代表的监督职能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通过保障代表活动经费，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得到提升，联系群众活动更加频密，代表桥梁纽带和群众利益代言人的作用更加凸显。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围绕群众对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使用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大水坑政府的满意度为93%，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2年我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使用总体达到了绩效目标，但资金利用率不高。下一步，人大主席团将制定更完善深入资金使用计划和方案，确保资金得到高质高效利用。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86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9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 的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现就大水坑镇 2023 年大水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年度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七、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2〕405 号）文件，县财政局下达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主席团宣传政策、收集议案建议、开展监督检查、考察调研等工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 年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共 2.5 万元，于 2023 年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 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资金全部用于 2023 年大水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相关方面支出。主要包括打造人大代表联络站，制作人大活动宣传品，开展监督检查、考察调研和收集议案建议涉及租车等相关费用。有力支持保障人大主席团依法履职，有效监督促进全镇重点工作开展，使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更加深入。

3. 资金管理情况。

2023 年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严格按照《盐池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盐政办发〔2015〕13 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在资金用途、支付条件、支付计划等方面，按照分级责任制，费用分管领导和财务人员分别审核签字，主要领导最终确认签字制，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 2023 年人大主席团监督计划和人大代表工作计划，组织代表学习培训、观摩调研、意见建议征集座谈、主席团会议，并组织召开大水坑镇人民代表大会活动。全年人大代表活动完成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人大代表活动符合规定要求。

时效指标：人大代表工作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2023 年我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年初安排 2.5 万元，财政拨付 2.5 万元，现支付 1.4906 万元。其中用于印刷、购买公文包、笔记本、签字笔等费用。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发挥人大代表的监督职能，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提高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并长期坚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围绕群众对人大主席团工作经费使用情况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群众对大水坑政府的满意度为 94%，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2 年我镇人大主席团资金，总体达到了绩效目标，但资金利用率不高。下一步，人大主席团将制定更完善深入资金使用计划和方案，确保资金得到高质高效利用。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二）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4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确立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9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 (镇级) 项目绩效自评的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镇级）项目进行了自查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盐财预（存量）2023 年第 096 号）文件要求，下达大水坑镇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镇级）项目资金 10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大水坑镇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镇级）项目

实际到位资金 1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和支付进度要求，已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支出 10 万元，主要对镇区环境卫生保持并及时整治。资金支付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单》〔盐财预（存量）2023 年第 096 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等制度规范，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安排资金 10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0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剩余项目资金 0 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对镇区乱搭乱建、废弃住宅，乱停乱放和垃圾堆放等影响镇容镇貌现象进行全面清理和集中整治。

（2）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3）时效指标：2023 年任务及时完成。

（4）成本指标：概算金额 10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农村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2）社会效益：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明显改善。

（3）可持续影响：农村生态效益改善可观。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居民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村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95%，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大水坑镇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项目（镇级）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表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方面的培训工作，更新业务知识、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 95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下一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8 日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用笺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 (村级) 项目绩效自评的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村级）项目进行了自查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八、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盐财预（存量）2023 年第 096 号）文件要求，下达大水坑镇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镇级）项目资金 20 万元。

九、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大水坑镇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镇级）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按照资金使用和支付进度要求，已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支出 20 万元，主要对镇区环境卫生保持并及时整治。资金支付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盐池县 2023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单》〔盐财预（存量）2023 年第 096 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等制度规范，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安排资金 20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0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剩余项目资金 0 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对辖区马坊、柳条井等 15 个行政村实施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对各村组乱堆乱放、乱棚乱圈、残垣断壁、杂草杂物等影响村容村貌现象进行全面清理和集中整治。

（2）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3）时效指标：2023 年任务及时完成。

（4）成本指标：概算金额 20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农村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2）社会效益：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情况明显改善。

（3）可持续影响：农村生态效益改善可观。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对居民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村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95%，达到了预期效果。

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大水坑镇 2023 年城乡社区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项目（村级）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我镇将不断细化绩效目标表的指标设置。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方面的培训工作，更新业务知识、业务水平和管理水平。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 95 分。

（二）项目主管领导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下一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

（三）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8 日